



# 海南省政府采购项目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HNGP2019-019

项目名称：海南省民政厅采购《海南日报》信息宣传

服务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2019年7月



# 目 录

- 第一章 协商邀请函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 第一章 政府采购协商邀请函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中心”）受海南省民政厅（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将对海南省民政厅采购《海南日报》信息宣传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NGP2019-019）进行协商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以密封响应文件的方式前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有关事项如下：

## 一、项目名称、数量、用途和简要内容及技术要求

1. 名称：海南省民政厅采购《海南日报》信息宣传服务
2. 简要内容及技术要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

##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获取

1.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间：2019年7月8日17:30-2019年7月10日17:30（北京时间）。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 在线下载。

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费用：人民币100元/套（售后不退）。

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费用交纳方式：递交响应文件时现场刷卡交纳（不收取现金）。

## 四、递交响应文件、协商保证金截止时间、协商时间及地点

1.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19年7月12日09:00-09:30（北京时间）

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7月12日09:30（北京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中心将拒绝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3.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省会展楼二楼201室。

4. 协商保证金金额：壹万圆（10000元）人民币，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年7月12日09:30（北京时间）



5. 协商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银行保函支付，支付地址为：  
<http://zw.hainan.gov.cn/ggzy/>。

6. 协商时间：2019年7月12日09:30（北京时间）

7. 协商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省会展楼二楼201室。

**(注：以上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协商时间及地点以发出的采购信息为准))**

## 五、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 集中采购机构名称：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会展楼2楼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898-66529848

传真：0898-66529852

### 2、采购人名称：海南省民政厅

采购人地址：海南省民政厅

采购项目联系人：刘先生

采购项目联系人电话：65321982

## 六、采购信息及采购结果请查询：

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hainan.gov.cn/>

海南省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hainan.gov.cn>

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

## 七、其他

1. 必须在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互联互通服务平台 - 市场主体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2>）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到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申请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接着登陆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下载电子版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已注册备案通过并取得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的供应商不需再重新备案）；

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将电子响应文件——PDF格式(使用WinRAR加密压缩)上传到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一九年 七 月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1 术语说明

1.1.1 “集中采购机构”指本次采购活动的执行机构(简称采购中心)。

1.1.2 “采购单位”指采购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需方。

1.1.3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供应商所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1.1.4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供应商除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并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以上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1.1.5 “供应商”指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取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参加交易活动协商的供应商。

1.1.6 “成交人”是指经采购小组评审,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1.1.7 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8 标注“★”的要求和条件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条款。

#### 1.2 适用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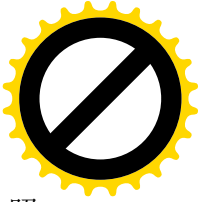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中心组织的本次协商活动。

#### 1.3 合格的供应商

##### 1.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3.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如供应商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企业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缴纳 2019 年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的资料须加盖公章。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3.1.2 满足第一章协商邀请函“二、供应商资格要求”中除 1.3.1.1 条款外的其他资格条件。

(1) 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登录网站查询）

(2) 其他资格条件。

1.3.2 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1.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费用



1.4.1 本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费用：详见“第一章 政府采购协商邀请函”。

1.4.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费用缴纳方式：递交响应文件时现场刷卡交纳（不收取现金）。

1.4.3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须同时现场缴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费用后才能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否则视为供应商放弃参与协商活动，采购中心将拒绝接收其纸质版的响应文件。一旦缴费，均不予退还。

1.4.4 本项目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服务费。收取标准参照《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文件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收取。

1.4.4.1 缴纳方式：以公对公转账方式将服务费缴入指定账户（账号再另行通知）。

1.4.5 不论协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1.5 现场考察、答疑会

1.5.1 现场考察（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采购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1.5.2 答疑会（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供应商召开答疑会。（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采购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1.5.3 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和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5.4 除采购单位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意外伤害和财产损失。

1.5.5 采购单位在现场考察和答疑会中所提供的信息，供潜在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6 遵循标准

1.6.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文字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文献是其他语言，应附有相应的中文翻译本。

1.6.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2.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2.1.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五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协商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2.1.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2.1.3 供应商必须详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项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要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中心提出，以便获得文件补全。

2.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发出后，采购中心和采购单位可以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澄清和修改的内容采购中心将以法定网站上公告的方式通知。（网址详见协商邀请函）

2.2.3 当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更正公告等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和更正内容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及时关注并按澄清和更正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2.5 为了给供应商合理的时间修改和调整，采购中心可以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更正公告中写明。

## 三、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供应商应按不同包段分别编制响应文件。

3.1.2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要求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报价

3.2.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 3.3 协商保证金



3.3.1 协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协商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详见“第一章 协商邀请函”。

3.3.2 协商保证金缴纳方式及地址：详见“第一章 协商邀请函”

3.3.3 供应商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协商保证金按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系统提示提交到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协商保证金未到达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系统指定账户或系统显示“未缴纳”的，**视为响应无效**。

3.3.4 网上支付或线下银行转账支付的，供应商支付后须登录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系统查询是否缴纳成功，系统显示“缴纳成功”则缴纳成功，如显示“未缴纳”请立即与系统工作人员联系。

3.3.5 若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协商保证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3.4 协商保证金的退还

3.4.1 成交供应商的协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4.2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协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中心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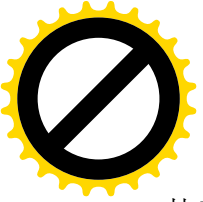
3.4.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协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协商保证金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期限内不能或拒绝按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中心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机构、采购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6)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5 协商有效期

3.5.1 协商有效期为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中心可于协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协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协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



协商有效期。受协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数量及签署

#### 3.6.1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1 响应文件应按本文件中“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部分的要求组织编写，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1.2 电子响应文件：不区分正副本，必须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并上传至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系统（<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有差异，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3.6.1.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其真实、合法身份和连续经营的相关证明文件。

3.6.1.4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有资格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相关证明文件。

3.6.1.5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其所投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3.6.1.6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而且合法有效，并需加盖单位公章。

3.6.1.7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完整表达履行本采购项目的相关技术方案、方法和措施，及证明其成交后具有良好履约能力的说明材料

3.6.1.8 其他供应商需要补充的材料。

#### 3.6.2 响应文件的数量及签署

3.6.2.1 纸质响应文件一式贰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3.6.2.2 正本和副本均采用纸质版本，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的顺序固定装订成册。

3.6.2.3 响应文件须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3.6.2.4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使用单位公章加盖骑缝章。



3.6.3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中涉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的资料，响应文件中必须签名。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重要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方才有效。

3.6.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报价表》、《明细报价表》、《初步审查响应表》、《技术、商务响应表》、《服务承诺书》等要求盖章的文件需单位加盖公章。

3.6.5 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除了需加盖单位公章外，还需加盖法定代表人名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名。

##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4.1.1 供应商应采用纸质文件方式递交响应文件，按以下方式密封、标记：

4.1.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正本、副本均密封。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4.1.3 在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密封袋上均须按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中格式1“响应文件外封面、封口格式”的要求进行标注和密封。

4.1.4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未密封的，采购中心将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密封袋未按第4.1.3条规定标注的，采购中心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递交方式及地址：详见“第一章 政府采购协商邀请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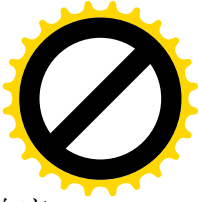
4.2.2 递交要求：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在网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并现场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未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或未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其**响应无效**。

4.2.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以及未按指定方式上传或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4.2.4 采购中心可根据需要调整文件递交时间，文件递交时间改变将会通过网络方式进行公告或书面通知已报名的供应商。

4.2.5 响应文件将不予退还。

### 4.3 修改与重投



4.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修改或撤回其递交的响应文件。修改的响应内容应按规定密封、签署及标记“修改”字样，并按规定要求递交；撤回文件时应向采购中心提出撤回申请，经同意后将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原封退回。

4.3.2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修改响应文件。

## 五、协商

### 5.1 协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中心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协商时间和地点组织协商。供应商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协商，并代表供应商进行签到等相关工作，否则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视作无效。

### 5.2 协商程序

5.2.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详见 5.4 项规定）。

5.2.2 由采购中心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进行一对一的协商，协商的内容包括本项目采购货物的技术和商务条款的确认，同时对其采购的货物的价格、技术指标、售后服务、质量保证等问题进行实质性响应。协商结束前，供应商应调整响应文件并进行签署，完成最终报价及承诺。

### 5.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导致供应商本次响应无效。

- (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进行提交的；
- (2) 未按要求缴纳协商保证金的；
- (3) 不能满足实质性需求的；
- (4) 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
- (5) 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合格供应商”中的有效证明资料的；
- (6) 协商有效期不足的；
- (7)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及给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及盖章的；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5.4 信用记录查询

5.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5.4.2 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5.4.3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

5.4.4 查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 5.6 确定成交

如协商双方达成一致，供应商即被自动确认为成交供应商。

# 六、合同授予

## 6.1 成交通知

6.1.1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结果，采购中心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1.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1.3 成交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6.2 履约保证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6.3 签订合同

6.3.1 合同签订周期：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个日历日内。

6.3.2 采购单位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规定的时间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3.3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单位签订成交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中心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6.3.4 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6.3.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协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七、监督

### 7.1 适用法规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以确保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 7.2 纪律要求

7.2.1 采购单位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单位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协商工作。以上行为一经发现，已经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未成交的，取消协商资格，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7.2.3 采购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以及协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协商活动中，采购人员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协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发表有失公正和不负责任的言论，不得相互串通和压制他人意见，不得将个人倾向性意见诱导、暗示或强加于他人认同。

### 7.3 质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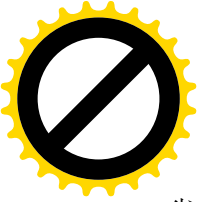
7.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中心提出质疑。其中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及“供应商资格条件”有质疑的，供应商应直接向采购人提出。

7.4.2 其中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为供应商确认投标之日。

#### 7.4.3 质疑函的递交

递交方式及所需证件：质疑人根据“质疑函范本”的要求递交纸质质疑函（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下载，下载网址：

<http://www.ccgp-hainan.gov.cn/wjxz/929.jhtml>），并附“投标时间”凭证（须登录海南



省公共资源交易交易平台

“ <http://zw.hainan.gov.cn/zfcg/gbp/login.do?systemId=2c91e4c25474c566015474cdc19c000a>”，点击“我的投标项目”菜单进入本项目方可查看并截图打印“投标时间”的完整系统页面)加盖公章。

递交地点：

- (1) 采购中心：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6 室。
- (2) 采购人：见“第一章 协商邀请函”中“采购人地址”。

7.3.3 采购中心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单位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以书面形式向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八、其它

### 8.1 不良行为

10.1.1 供应商存在的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不良行为：

- (1)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存在违反规定提供虚假、无效证件等行为的；
- (2) 供应商有低于企业成本价，明显有恶意过高或过低报价行为的；
- (3) 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时，有围标、串标、陪标等行为的；
- (4) 供应商不遵守协商会场纪律，扰乱采购活动秩序的；
- (5) 有其他违反行业市场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行为的。
- (6) 有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的；

### 8.2 采购控制价

政府采购项目的预算价即为采购控制价，超过采购控制价的协商报价将不被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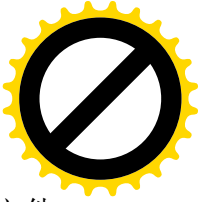
### 8.3 知识产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单位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 8.4 解释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





阶段的规定，按邀请函、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采购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中心和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采购服务名称、数量

序号	包号	货物名称	详细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1	1	《海南日报》 信息宣传服务	详见“刊登要求”	6.5	版块

### ★二、刊登要求

2019年拟在《海南日报》策划：①殡葬改革、②福利慈善、③社会救助(低收入家庭救助、两项制度衔接等)、④困境儿童关爱保护、⑤贯彻落实习总书记“4·13”重要讲精神服务自贸区建设、⑥第六次全省民政会议情况（主要刊登全省各市县几近来民政工作取得的成绩，迎接第六次全省民政会议胜利召开）、⑦新中国成立70周年民政篇等7个方面的主题宣传。开设6.5个专版进行专题宣传。

### ★三、服务要求

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指定的时间、指定的版面及版面大小发布宣传信息等内容。

### ★四、合同执行计划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根据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刊登宣传。

### 五、采购人配合的内容

为配合本项目实施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供应商应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 ★六、采购预算：65万元。（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注：1、标注“★”的要求和条件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条款，任意一项标注“★”的要求和条件不满足的，响应无效。

2、本采购需求的第二、三项须在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商务响应表”中响应。



附件：

##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海南省民政厅采购《海南日报》信息宣传服务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1	资格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			
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		符合性审查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10	是否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式样、签署和盖章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11	是否按要求提供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承诺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服务承诺书。				
12	报价是否唯一。是否未超出采购预算。				
13	服务期、协商有效期是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14	是否无认定为“响应无效”的其他情形。				
结 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当表格与实际情况不符时，表格可自行添加或删减。
- 3、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4、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小组（签名）：

日期：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

海南省政府采购项目

# 政府采购合同

需方：

供方：



## 合同专用条款

（以下简称需方）和 （以下简称供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采购文件（项目编号）；
2. 采购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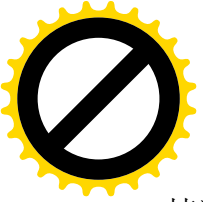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为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中所列的服务内容。

###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元。（此合同价指完成服务并验收合格的全部服务费，除双方另有约定，需方无须再向供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 五、服务内容及交付时间要求

服务内容：省民政厅办公室提供相关内容，《海南日报》具体在《海南日报》策划：  
①殡葬改革、②福利慈善、③社会救助(低收入家庭救助、两项制度衔接等)、④困境儿童关爱保护、⑤贯彻落实习总书记“4·13”重要讲精神服务自贸区建设、⑥第六次全省民政会议



情况（主要刊登全省各市县几近来民政工作取得的成绩，迎接第六次全省民政会议胜利召开）、⑦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民政篇等 7 个方面的主题宣传。开设 6.5 个专版进行专题报道。

交付时间：根据需方指定的时间进行刊登宣传。

## 六、供需双方权利义务

供方：

1. 供方需在需方指定的时间、指定的版面及版面大小发布宣传信息资料的内容。
2. 如出现错登、漏登，视为供方不能按期提供服务，供方应在需方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登，如造成较大影响需要进行申明的，供方应当于明显版面刊登申明。

需方：

1. 需方需配合供方完成宣传信息等资料的发布，并确保发布的宣传信息资料合法合规。
2. 需方向供方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片、音像作品等）的知识产权均属需方所有，除用于本合同之目的，供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使用。供方履行本合同而作出的成果，如涉及知识产权归属，为需方所有。

## 七、付款条件及方式

按照需方要求刊发宣传信息，合同签订后，首付款按合同总额的 30%的支持，首付款支付后，再根据宣传进度给予相应费用支付，预留 10%的费用待供方全部义务履行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需方付款前，供方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需方有权延迟付款，因财政原因造成费用未能如期支付的，不视为需方违约。

## 八、违约责任

- 1、如需方验收不符合合同约定，如不符合服务目录或达不到国家标准等，需方有权解除合同，供方无条件退回需方已支付的款项并偿付合同款 2%的违约金。
- 2、如供方不能按期提供服务或需方无正当理由中途拒收服务的，向对方偿付不能提供服务或中途拒收服务的服务总额每日 2%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及时补登。逾期提供服务超过 7 日的，需方有权解除合同，供方应无条件退回需方已付款项，向需方支付合同款价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给需方造成的损失。

## 九、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步骤处理：

- 1、由供需双方协商处理。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需方所在地。

## 十、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但增加或补充协议的条款不得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约定的内容作实质性修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十一、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供需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供方一份、需方一份、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执一份。

## 十二、合同鉴证

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服务内容及规定进行实质性修改。

- 附件：1. 报价表、明细报价表；  
2. 技术、商务响应表。

需方（公章）：                      供方（公章）：

办公地址：

办公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盖章）

地 址：海口市国兴大道 9 号会展楼 2 楼

经办人：

年 月 日



## 五、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重要提示：

1.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除需要供应商填报或有特殊说明外，均须提供该材料的复印件。
2.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必须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格式 1

## 响应文件外封面、封口格式

封面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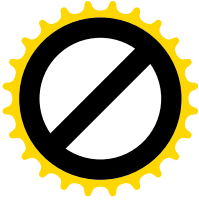
收件人：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收件人：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b>响应文件（正本）</b>	<b>响应文件（副本）</b>
所投包号：第____包	所投包号：第____包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文件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封口格式:

——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



格式 2



# 海南省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第 包）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 目录

## 一、资格性证明材料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 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所在页码
-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 所在页码

## 二、符合性证明材料

- 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所在页码
- 2.2 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所在页码
- 2.3 承诺函.....所在页码
- 2.4 报价表.....所在页码
- 2.5 明细报价表.....所在页码
- 2.6 初步审查响应表.....所在页码
- 2.7 技术、商务响应表.....所在页码
- 2.8 服务承诺书.....所在页码

## 三、其他响应材料.....所在页码

- 3.1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在页码
- 3.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 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所在页码
- 3.4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所在页码
- 3.5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所在页码
- 3.6 其他材料.....所在页码

**注：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正确地填写相对应的页码，不准确可能造成采购小组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供应商需独自承担可能产生的各种不利结果。**



##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文件

详见“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3.1.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条款规定。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 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文件

详见“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3.1.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条款规定。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良好记录证明文件

详见“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3.1.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  
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条款规定。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我公司\_\_\_\_\_（公司名称）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宣告：\_\_\_\_ 供应商公司全称 \_\_\_\_ 之 \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务) \_\_\_\_ 合法地代表我公司，授权 \_\_\_\_ 被授权人姓名 (职务) \_\_\_\_ 为我公司参加本次协商活动，该代理人有权在 \_\_\_\_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_\_\_\_ ) 第 \_\_\_\_ 包的协商活动中，以我公司的名义签署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协议书等一切与此活动相关的文件，及处理协商过程中其他相关事项。

本授权书无转授权，并于签字盖章日生效，特此声明。

(\*此处粘贴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图像或复印件)

(\*此处粘贴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图像或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开展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专项工作，是中央确定的治理商业贿赂六个重点领域之一，它既是完善市场经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客观需要，又是从源头上抑制腐败的有力措施，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的有关部署及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采购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我方郑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单位、采购中心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海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单位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海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和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 承诺函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供应商名称          授权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          为我方代表，参加你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第          包的采购活动。我方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澄清、修改部分（如有）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现向贵中心递交响应文件参与协商。

一、我方已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递交了**电子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其中所有响应内容一致、真实有效，并已足额缴纳了协商保证金。

二、我方保证遵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如果本公司违反采购文件要求，我方的协商保证金可以被你单位没收。

三、我方承诺已经具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你单位提供任何与本采购项目协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四、我方承诺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保证忠实地履行双方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并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承诺采购单位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政府采购合同其它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价格保证供货和服务。

六、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接受你单位及海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对我方施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违约处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提请政府有关行政部门**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提请**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提请**司法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 (3)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 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第 包）

报价总价 (元)		大写：	
服务期		协商有效期	
服务地点			
备注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注：报价应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全部内容。



# 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第 包）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及型号	供应商所在地	单价	单项总价
1				无			
2				无			
3				无			
4				无			
..				无			
.							

报价总计：¥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 注： 1. 报价应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全部内容；  
 2. 明细报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初步审查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内容，对所有资格、符合性审查条款的响应情况逐项列入下表，并对其响应情况进行说明。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采购小组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起页	止页	响应情况 (+/-/=)	备注
1	资格审查					
2						
3						
....						
....						
1	符合性审查					
2						
3						
...						
....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注：1.起止页码需与响应文件的自然页码相对照，不准确可能造成采购小组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

2.初步评审响应表必须要填写响应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若响应文件中没有项，页码可填写0；

3.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4.“响应情况”用符号“+、=、-”分别表示优于、等于、低于（偏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资格及符合性审查条款描述，必须逐项对应响应。



## 技术、商务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服务条款的要求，并对所有服务条款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提供服务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序号	服务项目	原服务要求条款描述	供应商服务的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供应商全称（公章）：

-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供应商根据项目方案添加的服务等也请列出。  
 3、请在“供应商服务的描述”中列出所提供服务的详细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5、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须在“备注”写上与响应文件相对照的起止自然页码，并以醒目的方式标明其应标的情况证明，不准确将可能造成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



# 服务承诺书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海南省民政厅采购《海南日报》信息宣传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第1包的采购活动。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对于成交的服务项目,除已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服务项目的所有要求外,还将按照以下条款提供优质和完善的服务:

- 一、拟提供服务的内容:
- 二、其他服务措施:

*注:此格式只供参考,可视具体情况增加内容。*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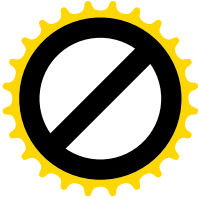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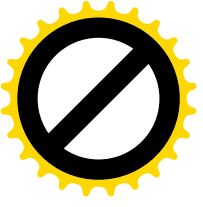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响应文件中附此函。）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在响应文件中附此声明函。）



#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其他证明材料

(如有，自由格式)



# 技术方案

(如有，自由格式)